

学术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1 年)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 四川师范大学
	代码: 10636

授权学科	名称: 法学
	代码: 0301

授权层次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硕士

2022 年 6 月

一、总体概况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四川师范大学于1996年获得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2011年获得法学硕士一级学科学位授权点，在宪法与行政法学、民商法学、刑法学、诉讼法学四个法学二级学科招生；2013年取得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在法律硕士（法学）、法律硕士（非法学）两个方向招生。我校是四川省最早同时具有法学硕士一级学科学位授予权和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的省属高校。经过二十来年特别是近两年的发展，我校法学硕士一级学科学位授权点立足学校特色及区域法治实践、紧扣法治人才需求，在传统四个二级学科布局基础上，重点发展监察法治、互联网法治、教育法治、青少年法治等特色方向，探索西部地方性院校法学硕士一级学科学位授权点的建设新路。

（二）培养目标与培养方向、特色优势简介

1.培养目标

本学位点结合国家研究生教育方针政策和四川师范大学的办学实际，回应新时代西部法治人才需求转型需要，坚持法律职业伦理、法学专业知识、法律实务技能有机结合原则，立足面向西部、面向基层、面向法律职业领域的定位，培养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法律职业道德，掌握法学理论基础和系统的法学专业知识，具有健康的体魄和良好的心理素质，能胜任法学研究、法律教学等工作能力的较高层次学术型法学人才和具有解决法律问题的能力、能够承担法学专业技术工作的高层次应用型法律人才。

2.培养方向

本学位点依托法学一级学科硕士点，围绕刑法学、民商法学、宪法与行政法学、诉讼法学四个二级学科方向进行升级打造。

(1)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本学科方向紧密结合我国法治建设需求，重点围绕宪法、行政法、监察法学和教育法治四个方向开展学科建设。本学科方向现有教授 2 人、副教授 2 人，主要集中于宪法理论、人权保障、教育行政、校园法治和监察法治等领域和学科前沿以及国家和地方行政法制研究，研究成果特色鲜明。

(2) 刑法学。本学科方向注重运用刑法哲学、刑事政策学的基本原理，对刑法基础理论与实践、刑法解释、犯罪论体系和经济刑法学等重大基础理论问题展开深入研究。本学科现有教授 4 人、副教授 1 人，在定罪机制、违法性认识、共犯与身份、量刑规范化、职务犯罪等前沿领域颇有建树。

(3) 民商法学。本学科方向覆盖民商法主要领域，在民商法总论、网络知识产权、证券、保险、投资基金以及劳动与社会保障等制度致力于理论建构，更重视服务地方发展与法治建设。本学科方向现有教授 2 人、副教授 7 人，注重服务四川省地方法治建设，突出于社会信用、网络知识产权、科技创新、财税改革、金融服务、旅游服务、医事法制、政府购买服务等新兴领域，取得了一系列较为显著的应用性成果。

(4) 诉讼法学。本学科方向涵盖诉讼制度、证据制度、司法制度等众多领域，主要研究领域集中在民事诉讼与纠纷解决、刑事司法与监察法治改革、少年司法与青少年法治教育。本学科方向现有教授 2 人，副教授 2 人，在刑事司法与监察法治改革、

民事诉讼与纠纷解决、少年司法与青少年法治教育等领域展开深入研究。

3.特色优势

本学位点在人才培养过程中立足西部地方高校实际，注重扬长避短，突出以下特色：

一是注重按一级学科确定研究生培养方案，在兼顾学科专业性的同时，夯实学生的专业基础，拓展学生的学术视野，持续探索形成了一套契合地方高校法学研究生教育实际情况的“以研究生成长成才为中心，以一级学科为平台，以培养研究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为双重导向，以契合研究生多元化需求为目标”的“一体双向多元”人才培养模式。

二是传统人才培养过程中，充分发挥师范院校优势和学校政策，在凸显特色培养，利用教育部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四川省纪检监察干部培训基地、四川省委网信办支持等平台或政策优势，着重培养监察法治人才、教育法治人才和互联网法治人才。

（三）研究生规模及结构

2020年招生人数22人，在校学术学位研究生共58人，2021年7月毕业33人，授予学位33人。

2021年招生人数16人，在校学术学位研究生共54人，2021年7月毕业22人，授予学位22人。

（四）学科发展理念、发展目标、发展思路及举措

1.发展理念

立足四川，服务西南，面向全国，坚持“准确定位、发挥优势、突出特色”的发展理念，秉持“坚守传统学科为基础、扶助弱势学

科、做强优势学科、拓展新兴（交叉）学科、锚定特色学科”发展思路。

2.发展目标

力争经过五年发展，使法学学科各项基本指标满足申报法律博士授权点的国家基本要求，将法学学科建设成为刑事法优势明显，教育法治、监察法治、互联网法治特色鲜明的四川省内一流、西南地区知名的法学学科。

3.发展思路

对标第五轮学科评估指标和法律博士授予权基本指标要求，全面引领学院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社会服务等各项工作，提前谋划第六轮学科评估，做好专业学位点评估、法学一级学科合格评估等工作，支持学校教育博士（教育法与政策方向）申报，使法学学科各项基本指标满足申报法律博士授权点的国家基本要求，推动法律博士进入学校博士点培育工程或建设规划。

4.发展举措

（1）做强刑法学科。重点围绕刑法学硕士点的刑法基础理论与实践、经济刑法学、职务犯罪及预防、少年刑法等专业方向开展高水平的学科建设；筹设西部刑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培育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入选 1 名，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 1 名，引进优秀青年博士 2 名；持续开展高级别科研项目研究，持续在高水平出版社和刊物发表该水平学术成果，持续举办中日刑事法学术研讨会。

（2）做优民商法学和诉讼法学学科。重点围绕民商法学硕士点的民法、商法、知识产权法、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四个专业方向

开展学科建设，挖掘潜力，积极拓展民商法新兴领域研究，将民商法建设成为法学院的优势学科。诉讼法学硕士点以刑事诉讼方向与司法制度为中心，积极与刑法学科、纪检监察法治融合发展，在少年司法、刑诉法与纪检监察衔接、教育纠纷解决等领域形成鲜明学科特色。

（3）振兴宪法学与行政法学。围绕宪法学与行政法学硕士点的宪法学、行政法学、监察法学三个专业方向开展学科建设，带动好法理学与法史学等相邻专业点的建设。加大人才培育力度和学科转型，在立法学、教育行政法治、纪检监察领域形成新的学科优势和特色。

（4）大力推进特色学科建设。推进教育法治与少年法学特色学科建设，积极引导四个二级学科在教育政策与法治、青少年法治教育、未成年人权益保护与少年法等研究领域形成成果。推进互联网法治学科建设，积极引导民商法学、诉讼法学、刑法学等学科在网络知识产权、科技法治、智慧法治、人工智能等研究领域形成成果。推进监察法法治学科建设，引导宪法学与行政法学、刑法学、诉讼法学、国际法学围绕纪检监察法治领域形成成果。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

本学科以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围绕学校“三心四能五结合”的培养目标，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把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基因式”嵌入学科建设，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卓越法治人才。

1.课程思政与日俱进

挖掘和总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属性和优势，涵育学生的法治自信；坚持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相结合，在思政课程中凸显法律职业的政治素养，在专业课程中融入职业道德；以第一课堂为主干、第二课堂为辅助，在学生职业能力培养过程中融入思政元素。

2.社会实践蓬勃开展

本学科充分整合已建的三十余家实践基地资源，定期组织学生社会实践团队深入各地，开展法律诊所、入户调研活动；以未成年人保护、反家暴等热点问题为切入口，进行普法宣讲；前往成都市中小学开展法治情景剧、模拟法庭等法治教育活动。

3.意识形态引导有序

把马克思主义理论融入人才培养，通过“党员三个一”“党员春风志愿服务”“四史学习”等主题活动，以师生喜闻乐见的形式普遍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学生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认清西方“宪政”“三权鼎立”“司法独立”的本质，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与坚定捍卫者。

（二）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1.基层党建扎实有力

实施教工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开展党员承诺和亮牌示范活动；建立学院党政领导和党员教研室主任联系班级、党员教师深入研究生寝室制度；以党建带团建，开展教工与学生党支部、团支部结对共建；创新党员组织生活形式，组织党员师生开展“法律七进”活动，获得四川省“七五普法中期先进集体”。

2.思政队伍戮力同心、专业能力突出

以专业化的辅导员队伍对学生进日常思想政治教育，现有经过系统思政专业学习和培训的专职辅导员 1 名；学院领导帮助新生尽快适应大学生活，作好学业规划；本学科为每位研究生的学习研究全过程配设指导老师，负责对学生思想、学业和能力提升进行全方位的指导。辅导员队伍理论功底扎实，开展意识形态工作、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突出，在各个时间节点、重要活动中确保师生的安全稳定。

（三）研究生党建与校园文化建设

在研究生党建工作方面。目前本学位点共有研究生党支部 2 个，学生党员 56 人，占全体学生的 44%，入党积极分子 62 人，占非党员人数的 86%。为加强学生支部建设，学院确立 1 名党委委员联系该支部组织建设，定期开展各类丰富多彩、内容充实的思想政治理论学习活动。

积极开展丰富精彩的校园文化活动。依托教育部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西南）和校园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等平台，广泛参与普法、法律援助，获批省“七五”普法中期先进集体；多次组织学生参加“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赛事。

三、研究生培养与教学工作

（一）师资队伍

本学位点拥有一支职称结构合理、学历结构优化、年龄结构优势较明显的师资队伍。现有专任教师共 55 人，其中具有博士学位 22 人，占全院专任教师比达 40%，学历结构较合理；职称结构较合理、层次较高，有教授 11 人，副教授 18 人；年龄结构较合理，55 岁以下的中青年教师共有 51 人，占全院专任教师比达

92.7%，45岁以下青年教师共有29人，占全院专任教师比达52.7%。

(二) 课程教学

1. 本学位点开设的核心课程及主讲教师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 类型	主讲人	学分	授课 语言
1	法理学	专业基础课	罗玉尧	2	中文
2	法学前沿	专业基础课	刘洲、刘如翔、张光云、付恒、	2	中文
3	法律方法	专业基础课	唐稷尧，蔡鹤	2	中文
4	立法法	学位点选修	孔德王	2	中文
5	基本权利研究	学位点选修	赵旭	2	中文
6	民法总论研究	专业基础课	李明华	2	中文
7	商法总论研究	专业基础课	于新循	2	中文
8	物权法与债权法专题	专业基础课	徐琼、谢旻荻	3	中文
9	婚姻法与继承法专题	学位点选修课	文瑛	1	中文
10	侵权法与人格权法专题	学位点选修课	杨晓红、唐仪萱	2	中文
11	民商法实务专题	学位点选修课	李明华、杨晓红、甘露	3	中文
12	ADR 制度研究	学位点选修课	李志栋	2	中文
13	中国刑事诉讼	专业基础课	李长城	2	中文
14	中国民事诉讼	专业基础课	曾兴辉 李志栋	2	中文

15	英美刑法	专业基础课	蔡鹤	2	中文
16	中国刑法总论	专业基础课	唐稷尧、蔡鹤、陈山	3	中文
17	证据法原理	专业基础课	全亮	2	中文
18	中国司法制度	专业基础课	全亮、苏镜祥	2	中文
19	中国刑法分论	专业基础课	付恒、蔡鹤	2	中文
20	大陆刑法学	专业基础课	张光云	2	中文
21	犯罪学与刑事政策学	专业基础课	张光云	2	中文
22	刑事辩护实务研究	学位点选修课	苏镜祥	2	中文
23	刑事审判实务研究	学位点选修课	苏镜祥	2	中文
24	经济刑法	学位点选修课	唐稷尧、田承春	2	中文
25	少年司法制度	学位点选修课	李文汇	2	中文
26	刑法判解研究	学位点选修课	张光云、唐稷尧、杨番	2	中文
27	刑法经典选读	学位点选修课	王德政	2	中文
28	宪法学研究	专业基础课	宇龙	2	中文
29	行政法学研究	专业基础课	魏春艳	2	中文
30	检察学	专业基础课	李长城	2	中文
31	比较宪法学	专业基础课	宇龙、魏春艳	2	中文
32	人权法原理	专业基础课	赵旭	2	中文

33	比较行政法学	专业基础课	魏春艳、黄泽勇	2	中文
34	行政法案例分析	学位点选修课	熊宇	2	中文
35	财政宪法学研究	学位点选修课	崔巍	2	中文
36	知识产权理论与实务	专业基础课	杨小兰、谢旻荻	2	中文
37	公司法与破产法专题	学位点选修课	王燕莉、于新循	2	中文
38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研究	专业基础课	刘洲	2	中文
39	国际知识产权法专题	学位点选修课	杨小兰	1	中文
40	证券法与保险法专题	学位点选修课	刘如翔、彭丽容	2	中文
41	经济法专题	学位点选修课	刘洲、李荣	2	中文

2.课程教学质量和持续改进机制

本学科打破二级学科壁垒，在法学一级学科视野下统筹布局，兼顾研究生教育的专业化和研究生的多元化需要，建立按法学一级学科来培养的“123”型一体双向的课程体系。“1”是法学一级学科一个整体。课程体系设计在法学一级学科的视野中通盘考虑，所有（原）二级学科专业课程都包含在整体的法学一级学科课程体系之中。“2”是构造课程体系两大版块。一是学科基础与专业课程版块，旨在培养法学硕士研究生的法学基础和法学专业素质。二是方向性拓展课程版块，旨在培养法学硕士研究生的学术能力或者法律实务能力。“3”是区分课程类型三个层级。一是法学一级学科基础必修与选修课程。二是法学一级学科专业必修与选修课程。三是法学一级学科方向必修与选修课程。

(三) 导师指导

本学位点按照学校研究生院制订的规范导师评定、培训、考核管理制度，实行导师岗位制，强化导师负责制。对新增指导教师进行上岗培训，明确导师在研究生的学习指导、思想教育、生活指导等方面的责任，明确培养程序，强化科学道德与学风建设，进一步增强研究生导师责任意识。导师指导培养研究生责任心强，认真负责履行导师职责，研究生对导师指导工作的满意度比较高。为了充分发挥研究生导师在研究生培养全过程的主导作用，学院要求导师在研究生的培养过程中不仅要指导研究生的科研工作，而且要关心研究生的思想品德，在严谨治学、科研道德和团结协作等方面为研究生树立楷模。在培养过程中，研究生导师每月至少听取研究生一次汇报，检查研究生业务学习和科研课题的进展情况，以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各阶段培养工作。

(四) 学术训练

本学位点搭建研究生学术训练平台，营造良好的科研环境。聘请国内外专家做学术报告；鼓励和资助研究生参加学术研讨会；鼓励申报研究生培育基金项目；让研究生广泛参加各种学术活动，定期举办研究生学术年会、研究生学术论坛、学科前沿讲座、创新竞赛等活动，扩大研究生视野，激发创新的兴趣，营造科学严谨、研究活跃、学术空气浓厚的学术氛围。研究生参加导师科研项目及获得其他渠道资助的科研项目较多，参与率较高。对研究生进行严格的、完整的、系统的科研训练，研究生通过“助教、助研、助管”等方式参与科研及教学活动。2021年学生在四川省教育厅举办的“第七届四川省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荣

获铜奖。

（五）学术交流

本学位点努力开拓科研究生学术交流的途径。（1）采用“请进来”的办法，聘请国内外专家做学术报告数二十场，受众均以在读研究生为主。（2）积极主办学术会议，为研究生搭建学术交流平台。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2020 年-2021 年举办全国性学术会议 1 次，四川省学术会议 2 次，市级学术会议 4 次。（3）积极开展研究生学术交流，通过开设由研究生主讲的学术论坛、学术报告会等方式，邀请相关专家为研究生进行期刊论文和学位论文写作培训，学生“走出去”参加本领域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等方式，组织研究方法研讨，推动研究生科研方法学习的不断深入。

（六）论文质量

本学位点建立了从选题、开题、预答辩、评审到答辩全过程的严格、全面的质量控制体系严格坚持学位授予标准。（1）严格把握“选题关”，通过开题报告形式由专家组对研究生的选题方向、质量、论文结构进行集体会诊。（2）严格把握写作“指导关”，通过导师“一对一”指导、督促方式确保研究生论文写作的质量。（3）充分利用“预评审关”，在研究生论文提交评审之前，由各二级学科点对所有论文进行再次集体会诊并要求学生及时修改，确保提交评审的论文质量。（4）严格执行“双盲”评审制度。所有论文统一提交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论文送审平台，论文“双盲”评审“不合格率”较低，优秀论文评选比例较高，学位论文质量得到好评。（5）严格执行“答辩关”，对不符合答辩要求的论文实行延期答辩制度，要求研究生严格执行答辩委员会提出的修改意

见。近两年，学生论文全部达到本学位点研究生论文质量标准，在论文抽检中合格率达到百分之百，全部学生最终获得法学硕士学位。

（七）质量保证

本学位点做好研究生培养全过程监控与质量保证。及时修改调整研究生培养方案，实行研究生培养全过程评价制度，突出学术规范和学术道德的要求，发挥学位论文开题和中期考核等关键节点的考核筛查作用，落实研究生教学评价机制，对研究生教学全过程和教学效果进行监督和评价。未出现任何教学事故。

加强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充分发挥导师、学位论文答辩委员、评定分委员会等学术主体的职能作用，加强对学位论文学术水平和学术规范性的把关，确保涉及研究生学术研究、学位论文开题、中期考核、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学位授予等重要记录的档案留存全面及时、真实完整。未出现问题学位论文。

充分发挥导师的质量管控职责，建立师德师风考核机制和导师培训机制，指导研究生潜心读书学习、了解学术前沿、掌握科研方法、强化实践训练，加强科研诚信引导和学术规范训练，掌握学生参与学术活动和撰写学位论文情况。未出现学术不端行为。

本学位点 2017 年（2020 届）招收法学硕士研究生 35 人，共 31 人于 2020 年 5 月通过论文答辩；学生的毕业论文在外审过程中，论文选题、论文结构、研究价值等均受到外审专家较高评价，31 篇论文全部通过评审，其中《交通肇事后行为的刑事责任研究》在外审评审中获评“优秀”，《体育赛事直播节目版权保护研究》被评为“校级优秀学位论文”。2018 年（2021 届）招收法学硕士研

究生 20 人；共 20 人于 2020 年 5 月通过论文答辩。毕业论文在外审过程中，论文选题、论文结构、研究价值等均受到外审专家较高评价，20 篇论文全部通过评审，其中 3 在外审评审中获评“优秀”，3 被评为“校级优秀学位论文”。

（八）学风建设

本学位点严格执行《四川师范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四川师范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撰写打印要求及格式范本》等学校要求的学术道德与学术规范教育制度，每学年均对在校研究生开展专门的学术道德与学术规范教育活动，通过不定期邀请相关专家举办法学学术规范专题讲座、组织一年一度的研究学术论坛论文评比以及研究导师一对一的专门教育等方式，不断地强化研究生的学术道德与学术规范意识，并且将每年的新生入学教育会以及硕士论文开题报告会和学术道德与规范教育结合起来开展。同时，充分借助论文重复率检测手段，对研究生在各种评比或学术活动中提交的论文进行严格把关，并要求签署诚信承诺书，产生了良好的示范和引导效应。由于措施得当，2020 届、2021 届研究生在科学研究中严格地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执行情况良好，从未发生过任何学术不端行为。

（九）就业发展

本学位点面向社会之需，实用性强、就业面宽、发展空间大，用人单位、学术同行对本学位点研究生的综合素质、专业水平、创新能力等评价较高，毕业生总体就业率较高、发展质量水平整体较高。（1）硕士研究生在校期间代表成果较为显著：1 人获四川师范大学第五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三等奖，3 人获

四川省教育厅第七届四川省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铜奖，7人独立在国内期刊公开发表15篇论文。（2）2020年硕士研究生毕业生一次性就业率达到83.33%，2021年硕士研究生毕业生一次性就业率达到92.5%，主要前往党政机关、司法部门、法律服务机构、企事业单位等从事法律相关工作，尤其根据国家发展战略定位，集中面向中西部基层法律实务部门输送人才。

四、研究生教育支撑条件

（一）科学研究

1.科研项目

2020年-2021年本学位点承担了一系列具有一定前沿性，与国家、四川省法治建设发展需求密切相关的高级别科研项目，以及有重要应用价值、学术价值的其他类纵向与横向项目：（1）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项；（2）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2项；（3）最高人民检察院项目1项；（4）四川省社会科学研究规划项目7项；（5）四川省科技厅软科学项目1项。此外，还包括两项其他类纵向以及横向项目。

通过这些已经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国家级、部级和省级科研项目，极大促进了本学位点的科研水平，产生了一批体现高质量、富有法治建设效益的科研成果，并在实际指导培养研究生等项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2.科研成果

2020年-2021年本学位点取得了一系列以项目、论文、专著、获奖为代表的体系化科研成果，主要成果包括：（1）完成国家级、部级及省级项目3项；（2）在《现代法学》、《刑法论丛》、《澳

门法学》、《重庆大学学报》、《中国青年社会科学》、《政治与法律》、《人大报刊复印资料》等各类权威及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20 余篇；（3）在四川大学出版社、经济管理出版社等知名出版学术专著、译著、教材及其他出版物 4 部。（4）获得四川省第十九次社科优秀成果奖二等奖 3 人，三等奖 1 人。

（二）支撑平台

本学位点在支撑研究生学习、科研平台建设方面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效：（1）拥有省部级教学和科研支撑平台四个，四川省人大常委会设立的四川省地方立法评估协作基地，四川省区域与国别重点研究基地——日本研究中心；（2）拥有校级教学和科研支撑平台三个：研究互联网法治问题的研究机构——四川师范大学互联网法治研究中心、研究青少年司法问题的研究机构——四川师范大学少年司法研究与服务中心、研究科技政策和法律问题的研究机构——科技法治研究中心；（3）供研究生校内实践教学使用的四川师范大学法学院实验实训中心；（4）涵盖传统法律职业领域与新兴法律职业领域的研究生校外实践教学及联合培养基地 20 余个。

序号	平台类别	平台名称	对人才培养支撑作用
1	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	教育部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	立足四川、辐射西南、面向全国的青少年宪法及法治宣传教育基地、青少年法治教育人才培养基地、青少年法律援助基地、教育与法治协同创新智库（“三基地一智库”）

2	四川省纪检监察研究中心	四川省社科联	纪检监察涉及法学、政治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等诸多学科，致力于培养政治立场坚定，法学、政治学素养卓越，实践能力突出，具有扎实法学理论素养，熟悉政治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等领域相关专业知识的高层次专门人才。
3	立法评估协作基地	四川省地方立法评估协作基地	有效加强立法机关、学校以及学院之间的沟通交流和资源整合，发挥法学学科优势,加强对四川省地方立法工作的理论研究和实践参与,推进地方立法的科学化、民主化,提高立法质量、探索构建立法工作新机制，为理论联系实际提供了强有力支撑。
4	四川师范大学 互联网法治研究中心	四川师范大学	互联网的法治理念，既是新时代法学人才应当具备的基本素养，也是学院在法学人才培养中需要应用的教育手段。发展‘互联网+法学教育’以及多渠道优化法学专业人员的教育体系，将互联网和法治应用到人才培养和教育教学。

（三）奖助体系

本学位点研究生奖助体系的制度建设比较完备，依据《四川师范大学研究生奖助学金评审办法（试行）》制订了《法学院研究生奖助学金实施办法》，评奖标准科学合理，研究生获奖助机会多、水平高、覆盖面广，奖助评定过程中无投诉现象。（1）成立了以学院党委书记为主任委员，院长、导师代表（6人）、辅导员（1人）、学生代表（1人）为委员的研究生奖助学金评审委

委员会，做到评审主体的公平公正。（2）对于奖学金的评定实行结构化量化评分，按照学年成绩（占 30%）+科研成果（占 50%）+综合考评（占 20%）的方式计算，按照研究生得分从高到低排序作为奖学金分配基本依据，做到评审过程的公平公正。（3）奖助学金体系较为完善，奖助学金体系涵盖了国家奖学金（20000 元）、学业一等奖学金（10000 元）、学业二等奖学金（8000）、学业三等奖学金（6000 元）、校长奖学金（当年应交学费金额）、励志一等奖学金（5000 元）、励志二等奖学金（3000 元）等各个级差，资助水平较高。（4）本学位点奖助学金覆盖面广。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印发的《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全日制研究生（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每人每年享有 6000 元国家助学金，本学位点严格执行该项规定，业已实现了对所有全日制脱产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助学金全覆盖。国家奖学金从二、三年级在读研究生申请者中按专业择优评选。学业奖学金、励志奖学金和校长奖学金依据各个年级、专业的人数，按比例划拨名额，此三项奖学金在全体非定向全日制研究生中加起来覆盖率达到 95% 以上。

（四）管理服务

本学位点研究生管理机构和制度健全，研究生管理工作由研究生工作办公室专门负责，设研究生辅导员统一负责落实学校和学院的各项管理规定，职责明确、行之有效，思想政治教育、心理健康、学习生活等方面的管理工作到位，研究生满意度高。（1）从学籍管理、学生管理、课堂管理、寝室管理、请销假管理、违纪处分管理等各方面制订了共计 8 项权益保障制度，并由专职辅

导师负责统一执行。（2）按 5400 元/年（月基本津贴 500 元，按照 9 个月发放，工作期满并且考核成绩为合格以上再给予 2 个学分和 900 元考评奖励）设立研究生“三助”岗位，研究生参与主动性高。（3）在奖学金和荣誉称号评定中对研究生参加社会实践与服务社会活动专门设置加分项予以鼓励和引导，激发了研究生参与社会工作的热情。（4）以院党委书记负总责、专职辅导员具体协调和组织，导师结合专业培养担当指导的方式，对研究生从思想政治教育（含核心价值观教育、理想信念教育、学术道德教育、公共责任教育）、心理健康教育、融合教育、规范教育、安全教育等方面进行全面管理，超过 2/3 的在学研究生满意度较高。

五、学位点服务贡献典型案例

服务国家依法治国战略和地方法治建设是法学学科建设的重要使命。本学科以高质量人才培养和应用性科学研究为依托，积极主动投身区域和行业法治建设，在促进地方和行业法治建设、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等方面取得积极成效。

其一，充分发挥智库功能，服务地方和行业立法建设。深度参与四川省地方立法——《四川省未成年人保护条例》修订活动，受到相关部门高度认可；积极参与四川省科技管理领域立法活动，为《四川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的修订提供全程专家服务；组织专家教授提炼射洪、绵竹依法治县示范试点工作经验成果，最终撰写形成 4 个研究报告和 8 个典型案例，受到省委依法治省办的高度肯定；组织开展省属高校法治工作评估，全面梳理了我省高校法治建设的基本情况，形成了《四川省属高校法治工作评估报告（2021）》；深度参与了《四川教育系统开展法治宣传

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0-2025年）》编制工作；完成《四川省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调研报告》并上报教育部法规司。

其二，充分发挥学科特色，服务青少年法治教育和地方法治营商环境建设。作为教育部、四川省教育厅共建的“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西南）”，连续四年组织四川省“学宪法、讲宪法”活动及全国总决赛四川代表队的集训，取得优异成绩。积极开展青少年法律援助服务，有效指导涉青少年权益案件的处理，与四川省司法厅、教育厅共建四川省首个校园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四川师范大学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与成都市武侯区检察院共同举办“未成年人刑事诉讼程序社会调查报告证明材料收集指引研讨会”；与眉山市人民检察院共同举办“未成年人罪错行为预防矫治研讨会”。

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第一，目标定位与特色方面。尽管本学位授权点已经明确了目标定位并形成较鲜明特色，但围绕目标定位设置的学位标准不够具体、契合度不够高，同时围绕学位点建设的具体措施有待进一步明确、建设力度有待进一步增强。

第二，师资队伍方面。专业方向带头人的学术影响力不够、标志性学术成果缺乏、国家级项目偏少、知名度有待进一步提升；师资队伍中博士学位的比例偏低，具有海外学术经历的人数偏少。

第三，科学研究方面。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尚未取得突破，高级别科研项目数量较少、按期结项率不够高；高水平刊物发表

论文数量较少，标志性、影响性研究成果缺乏。

第四，人才培养方面。人才培养的软硬件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学科建设经费不够充足；课程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部分课程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高水平的精品课程资源缺乏；研究生学术创新训练与交流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研究生学术创新能力训练不足，高水平的学术交流特别是全国性、国际性学术交流有待进一步突破；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高水平的学位论文比较缺乏；研究生奖助学金评定体系及具体方式有待进一步优化；毕业研究生的有效就业率有待进一步提升，就业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改进措施

第一，目标定位方面。贯彻实施《四川师范大学法学院“十四五”规划》，进一步明确目标和发展定位，凝练学科特色，加大学科建设扶持力度，重点实现刑法学科在省内进一步突破并在国内取得一定影响，民商法、宪法与行政法、诉讼法的特色研究达到省内领先水平，教育法治、监察法治、互联网法治等学科特色和优势尽快形成。

第二，师资队伍建设方面。灵活人才引进方式，加大高水平法学人才的引进力度；加大现有师资队伍培养扶持力度，鼓励和支持骨干教师赴境内、外著名高校跟随名师深造、访学，培养和储备一批具有成长潜力、学术实力深厚的专业方向带头人后备人选。同时，根据生源情况及经济社会需求情况，兼顾学科优势与学科整体平衡，适度调节招生计划指标投放，适度引导专任教师研究方向。

第三，科学研究方面。建立和完善高水平、高质量科研项目导向激励机制，积极拓展和引导新兴领域与交叉型研究方向，注重提高学术研究成果的应用与转化，巩固和提高高水平、高质量应用成果转化扶持力度；加大高水平、标志性学术成果奖励力度，引导和催生一批高水平学术成果。

第四，进一步巩固和完善“一体双向多元”人才培养模式。紧扣培养目标，进一步打破学科壁垒，加强课程体系和高水平课程资源建设；其次，完善学位论文质量评价标准，严格学术规范要求，加大优秀学位论文培育力度；再次，充分关注和回应研究生多元化需求，加强人才培养保障体系建设，发展多态学术实务资源；最后，进一步提升研究生管理服务水平，优化研究生奖学金评定办法，加大研究生就业指导服务，进一步提升研究生就业质量。